

金鼎山国有林场森林抚育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国有林场
采购代理机构：遵义市建工监理有限公司
时 间：2022年5月

目 录

采购需求公示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款式

第五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六部分 竞标文件格式

金鼎山国有林场森林抚育采购需求公示

- 1、项目名称：金鼎山国有林场森林抚育
 - 2、项目编号：JJZB 采 2022-002 号
 - 3、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2022 年 月 日~2022 年 月 日
 - 4、采购预算：60.00 万元
 - 5、最高限价：60.00 万元
 -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
 - 7、采购单位名称：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国有林场
项目联系人：周鲲
联系电话：18685219009
 -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遵义市建工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851-28265663
 - 9、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采购文件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 附件（上传采购文件主要包括：资格条件、技术参数、商务要求、评分办法）：

第一章 招标公告（贵州省政府采购网站发布）

1、项目名称:金鼎山国有林场森林抚育

2、项目编号:JJZB 采 2022-002 号

3、项目序列号:2022-002

4、项目联系人:周鲲

5、项目联系电话:18685219009

6、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7、采购货物或服务情况:(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1) 采购主要内容:对金鼎山国有林场台鼓山工区 3000 亩林地进行割灌除草、修枝等抚育。

(2) 采购数量:1批

(3) 采购预算:60.00 万元

(4) 最高限价:60.00 万元

(5)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6)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抚育期壹年。

(7)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国有林场台鼓山工区

(8)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无

8、资格条件:

(1) 一般资格要求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②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③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提供资料。

(2) 特殊资格要求:

①该项目实行网上报名,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②供应商没有在遵义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注册的须登录网站注册获取账号后方能报名。

③已注册的供应商直接进入系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9、获取招标文件信息:

(1)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2 年 月 日9:00时至2022 年 月 日17:00时

(2) 购买招标文件地点:网上报名成功,网上下载(未注册账号办理 CA 证书的需注册账号办理 CA 证书后登录)

(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登录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注册账号办理 CA 证书的需注册账号办理 CA 证书后登录)

(4) 招标文件售价:0 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10、招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2年 月 日时(逾期递交的竞标文件恕不接受)

11、招标时间（北京时间）：2022年 月 日 时

12、招标地点：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 100 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 9 楼）

13、招标保证金情况

（1）招标保证金额：0（元）

（2）招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2 年 月 日 9:00 时至 2022 年 月 日 17:00 时

（3）招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由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招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可以使用下列形式之一提交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①银行转账：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上缴账号应与投标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②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由银行出具，内容应载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标段、保证金金额、保函有效期、银行官网网址。③担保保函：担保保函由工程担保公司出具，内容应载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标段、保证金金额、保函有效期、工程担保公司官网网址。④保证保险：保证保险由保险公司出具，内容应载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标段、保证金金额、保单有效期、保险公司官网网址。⑤电子保函：投标人（供应商）可选择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申请开具电子保函，电子保函开具成功后，可直接下载及打印电子保函，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注：以上②、③、④、⑤出具的证明文件应通过互联网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如验证不通过，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资格审查不合格。）【银行转账：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流程：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本次招标保证金金额一次性转入贵州省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保证金账户，银行业务单附言中填入 14 位缴费码，缴费码及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在交易平台确认投标后，至招标文件领取页面获取。（附言中只能写缴费码，不能写其他任何信息，否则缴纳的保证金无效）。待资金到达保证金缴纳账户后，凭 CA 密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查询缴费状态。】，【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印章）应作为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的组成部分，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的原件。】，【投标保证金的退还：①公示期结束后，招标人应当在 10 日内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有异议或投诉情形的除外）②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人签订承包合同，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投标有效期后招标人仍未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将视为招标人同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主动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4）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名称: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厦门路支行

帐号:凭 CA 密匙网上报名后获取保证金缴纳账户

14、采购人名称: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国有林场

项目联系人:周鲲

联系电话:18685219009

联系地址: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镇

1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文件。小微企业给予6%的优惠,扣除后参与评审(代理商须同时提供竞标人和设备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文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制造的产品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给予6%的价格扣除;

②竞标人须提供(财库【2017】141号)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以及相关材料。

备注:小型和微型企业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方予以认可,否则不予给予优惠评审,提供的声明函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6、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遵义市建工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海尔大道南岭公园北侧100米

项目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851-28265663

遵义市建工监理有限公司

2022年5月 日

第一章 采购公告（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项目概况

金鼎山国有林场森林抚育(采购标的)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注册账号办理 CA 证书的需注册账号办理 CA 证书后登录），并于 2022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2022-031 号

项目名称：金鼎山国有林场森林抚育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60.00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60.00 万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对金鼎山国有林场台鼓山工区 3000 亩林地进行割灌除草、修枝等抚育。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抚育期壹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文件。小微企业给予 6% 的优惠，扣除后参与评审（代理商须同时提供供应商和设备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文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制造的产品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给予 6% 的价格扣除；

②供应商须提供（财库【2017】141 号）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以及相关材料。

备注：小型和微型企业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方予以认可，否则不予给予优

惠评审，提供的声明函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提供资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5月 日至2022年5月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3:00，下午13:00至17:00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注册账号办理CA证书的需注册账号办理CA证书后登录）。

方式：登录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注册账号办理CA证书的需注册账号办理CA证书后登录）。

售价：0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 月 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9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情况：

①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0（元）

②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 年 月 日 时至 年 月 日 时

③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由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招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可以使用下列形式之一提交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①银行转账：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上缴账号应与投标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②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由银行出具，内容应载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标段、保证金金额、保函有效期、银行官网网址。③担保保函：担保保函由工程担保公司出具，内容应载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标段、保证金金额、保函有效期、工程担保公司官网网址。④保证保险：保证保险由保险公司出具，内容应载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标段、保证金金额、保单有效期、保险公司官网网址。⑤电子保函：投标人（供应商）可选择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申请开具电子保函，电子保函开具成功后，可直接下载及打印电子保函，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注：以上②、③、

④、⑤出具的证明文件应通过互联网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如验证不通过，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资格审查不合格。）【银行转账：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流程：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本次投标保证金金额一次性转入贵州省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保证金账户，银行业务单附言中填入 14 位缴费码，缴费码及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在交易平台确认投标后，至招标文件领取页面获取。（附言中只能写缴费码，不能写其他任何信息，否则缴纳的保证金无效）。待资金到达保证金缴纳账户后，凭 CA 密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查询缴费状态。】，【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印章）应作为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的组成部分，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的原件。】，【投标保证金的退还：①公示期结束后，招标人应当在 10 日内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有异议或投诉情形的除外）②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人签订承包合同，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投标有效期后招标人仍未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将视为招标人同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主动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④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名称: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厦门路支行

帐号:凭 CA 密钥网上报名后获取保证金缴纳账户

(2) PPP 项目：否。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国有林场

地址：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镇

联系方式：186852190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遵义市建工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海尔大道南岭公园北侧

联系方式：0851-2826566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周先生

电 话：0851-2826566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国有林场 联系地址：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镇 项目联系人：周鲲 联系电话：1868521900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名称：遵义市建工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遵义市红花岗区海尔大道南岭公园北侧 100 米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851-28265663
1.1.4	项目名称	金鼎山国有林场森林抚育
1.1.5	交货和服务地点	遵义市红花岗区金鼎山国有林场台鼓山工区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采购预算	60.00 万元
1.3.1	采购内容	对金鼎山国有林场台鼓山工区 3000 亩林地进行割灌除草、修枝等抚育。
1.3.2	服务期	抚育期壹年。
1.3.3	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的要求。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1.4.1	竞标人资质条件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提供资料； ②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u>否</u>
1.4.2	特殊资格要求	/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竞标人可自行踏勘。
1.10.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竞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磋商文件的截止之日 3 日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磋商文件的截止之日 3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	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招标答疑纪要（如有）、

	材料	招标控制价（如有）
2.2.1	竞标人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磋商文件的截止之日 3 日前
2.2.2	磋商截止时间	具体详见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网站公告
2.2.3	竞标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竞标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
3.1.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
3.3.1	竞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3.4.1	磋商保证金	<p>—(1) 投标保证金额:0（元）—</p> <p>—(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p> <p>—(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由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招标人收取,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投标人可以使用下列形式之一提交投标保证金: 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① 银行转账: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形式, 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 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上缴账号应与投标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② 银行保函: 银行保函由银行出具, 内容应载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标段、保证金金额、保函有效期、银行官网网址。③ 担保保函: 担保保函由工程担保公司出具, 内容应载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标段、保证金金额、保函有效期、工程担保公司官网网址。④ 保证保险: 保证保险由保险公司出具, 内容应载明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标段、保证金金额、保单有效期、保险公司官网网址。⑤ 电子保函: 投标人（供应商）可选择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申请开具电子保函, 电子保函开具成功后, 可直接下载及打印电子保函, 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注: 以上②、③、④、⑤出具的证明文件应通过互联网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官方网站验证真伪, 如验证不通过, 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资格审查不合格。）【银行转账: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流程: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按本次投标保证金金额一次性转入贵州省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保证金账户, 银行业务单附言中填入 14 位缴费码, 缴费码及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在交易平台确认投标后, 至招标文件领取页面获取。—（附言中只能写缴费码, 不能写其他任何信息, 否则缴纳的保证金无效）。待资金到达保证金缴纳账户后,</p>

		<p>凭 CA 密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查询缴费状态。】，【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印章）应作为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的组成部分，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的原件。】，【投标保证金的退还：①公示期结束后，招标人应当在 10 日内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有异议或投诉情形的除外）②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人签订承包合同，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投标有效期后招标人仍未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将视为招标人同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主动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p> <p>（4）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名称：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厦门路支行— 帐号：凭 CA 密钥网上报名后获取保证金缴纳账户</p>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见磋商文件的格式要求
3.7.4	磋商文件副本份数	<p>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开标一览表单独打印壹份；磋商文件电子档壹份（电子档用 U 盘或光盘均可），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p> <p>（备注：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还需要提供竞标文件壹份）</p>
3.7.5	装订要求	<p>磋商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装订均应采用 A4 大小的纸张装订 正本装一个文件袋，副本装一个文件袋，开标一览表须单独打印一份与磋商文件电子档密封在一个文件袋内，共三个包封袋。封套外注明以下信息：</p> <p>项目名称：_____</p> <p>项目编号：_____</p> <p>文件内容：（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电子档）_____</p> <p>竞标 人名称：（盖单位章）</p>
4.2.2	递交磋商文件地点	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 100 米 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 9 楼）
4.2.3	是否退还磋商文件	否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磋商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1)磋商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有关技术、经济专家2人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 (2)相关专业专家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否。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1	类似项目	竞标人自行提供,只作为评分依据。
10.1.2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招标总控制价为600000.00元人民币,每亩控制价为200元。单项报价和总报价均不能超过控制价,超过作无效响应处理。
10.1.3	竞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采购人邀请所有竞标人的代表参加开标会。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本人人身份证原件,核验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授权代表参会的出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核验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以证明其出席,否则,其磋商文件按无效竞标处理。
10.1.4	中标公告	采购人确定成交竞标人后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网站进行公告。
10.1.5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竞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磋商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1.6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竞标人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1.7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磋商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财政部门或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8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按招标公告、竞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磋商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

		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1.9	磋商文件发售时间	以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网站发布为准。
10.2	落实财政政策	执行采购公告 15 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文件，《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10.3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基础，按国家收费标准“黔价房（2011）69 号”下浮 30%计取。在本项目采购工作结束，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全部代理服务费。
10.4	付款方式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情况进行付款，以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为准。
10.5	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审法
10.6	其他	成交供应商需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送合同原件或扫描件一份到代理公司；由代理公司办理备案手续。
11	无效响应文件的情形	<p>评标过程中，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p> <p>（1）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p> <p>（2）响应文件没有竞标竞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p> <p>（3）竞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单独提供开标一览表的；</p> <p>（4）响应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p> <p>（5）竞标人以他人的名义竞标、串通竞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竞标的；</p> <p>（6）竞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竞标保证金或者竞标保函的；</p> <p>（7）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p> <p>（8）竞标人报价高于最高竞标限价的。</p> <p>（9）竞标人参加开标会代表应出示的证件不齐或证件无效的。</p>

供应商须知正文

1. 总则

1.1 项目概括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形式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采购项目交货和服务地点：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磋商范围、交货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内容及范围：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交货期：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竞标人资格要求

1.4.1 竞标人应具备资质条件：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竞标人应具备其它要求：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该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竞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被责令停业的；

(4) 被暂停或取消磋商资格的；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6)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竞标人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成交竞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1.6 保密

参与招标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磋商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

1.9 踏勘现场

1.9.1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不组织。

1.9.2 竞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以获取编制磋商文件的资料。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竞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1.9.4 竞标人在踏勘现场中获得由采购人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竞标人在编制磋商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竞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磋商预备会

1.10.1 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召开磋商预备会。

1.10.2 竞标人应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澄清。

1.10.3 采购人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竞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竞标人。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不允许。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竞标人须知；
- (2) 评标办法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采购内容和要求；
- (5) 竞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竞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竞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竞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竞标人。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3.2 竞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竞标文件

3.1 竞标文件的组成

3.1.1 竞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竞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 (5) 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6) 竞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 (8) 类似业绩；
- (9) 技术方案；
- (10) 项目管理机构；
- (11) 中标承诺书；
- (12) 其他材料

※注：以上内容中要求附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均需加盖竞标人公章。3.2

磋商报价

3.2.2 竞标人应按第五章“采购内容和要求”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3 竞标人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修改竞标函中的磋商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采购内容和要求”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磋商报价编制依据主要有：

- (1) 采购人提供的招标范围、磋商文件、招标答疑纪要及可能发出的补充说明；
- (2) 省市有关方面的法规、文件以及国家现行验收规范；

3.2.5 磋商报价说明

3.2.5.1 本项目实行总价计价报价方式，竞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作合理的调整。

3.2.5.2 采购人对不可预见风险因素造成的误工、或因交通延误工期造成的误工等损失不予补偿，请磋商单位将此风险自行考虑列入磋商报价中。

3.2.5.3 各供应商可自行考察施工现场后，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确定具体磋商价格。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竞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标人延长磋商有效期。竞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文件；竞标人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但竞标人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竞标人在递交磋商文件的同时，应按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交纳时间递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竞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磋商文件作无效标

处理。

3.4.3 采购人确定中标竞标人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竞标人和中标人退还磋商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竞标人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磋商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 由于竞标人的原因致使招标工作无法顺利进行。

3.5 资格审查资料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3.6 备选磋商方案 除竞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竞标人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允许竞标人递交备选磋商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磋商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中标人的备选磋商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磋商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磋商方案。

3.7 竞标文件的编制

3.7.1 竞标文件应按第六章“竞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竞标函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竞标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交货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竞争性磋商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竞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4 竞争性磋商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开标一览表单独打印壹份；磋商文件电子档壹份（电子档用 U 盘或光盘均可），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竞标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

4.1.2 磋商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装订均应采用 A4 大小的纸张装订正本装一个文件袋，副本装一个文件袋，开标一览表须单独打印一份与磋商文件电子档密封在一个文件袋内，共三个包封袋，封口处加盖竞标人单位章，封套上应标明的其他内容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磋商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竞标文件的递交

4.2.1 竞标人应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竞标文件。

4.2.2 竞标人递交竞标文件的地点：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竞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竞标人所递交的竞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5 未按本章第4.1项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竞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接收其竞标文件。

4.3 竞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竞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竞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竞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竞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采购人在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举行磋商会，并邀请所有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法人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参加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采购人、代理机构、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竞标文件的竞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竞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3) 参会代表身份核验：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本企业法人身份证原件，核验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授权代表参会的出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核验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 由竞标人代表检查竞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注：竞标人只对自身的竞标文件密封情况进行检查，检查是否有被提前开封、泄密的情况，不得对已递交其他竞标文件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和异议。

(5) 宣读本项目预算（即控制价）；

(6) 按照递交文件的任意顺序对竞标人竞标函进行唱标，公布竞标人名称、磋商保证金的递交情况、磋商报价、交货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 竞标人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 开标结束。

6. 磋商评审

6.1 磋商小组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

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竞标人或竞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竞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磋商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向未中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评标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 磋商

6.3.1 磋商小组分别与初步审查合格的竞标人单独进行磋商，竞标人须派能最终决定所有竞标内容的人员参加磋商会，磋商时除考虑服务费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 (一) 服务期
- (二) 竞标人的实力
- (三) 公司人员的配备
- (四) 其他要求的因素

6.3.2 二次报价（最终报价）磋商结束后竞标人根据磋商情况结合自身情况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和在原报价基础上降价或保持不变，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6.3.3 磋商小组综合考虑与竞标人的磋商情况和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按评审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审报告。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代理机构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进行确认。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有虚假应标的除外），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竞标人。

7.3 履约担保：不要求。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磋商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中标

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 磋商截止时间止，竞标人少于3个的；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磋商的；

(3) 磋商小组否决不合格磋商或者界定为无效标后因有效磋商不足3个使得磋商明显缺乏竞争，磋商小组决定否决全部磋商的。

(4) 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竞标人少于3个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竞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磋商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要求、竞诉、监督、质疑、处罚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竞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竞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竞标人的纪律要求 竞标人不得相互串通竞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竞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竞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竞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竞诉

竞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竞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综合评审法）

一、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原则

1. 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利益；
2.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3. 维护采购人的合法利益；
4. 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议；
5. 在评标过程中及评标结束后，磋商小组的研究情况和所有竞标人的商业秘密都属于保密内容；

三、评标程序

根据财政部对《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竞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竞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竞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根据前款规定，开标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第二章 6.1 条规定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竞标人不具备磋商资格，不能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将按无效竞标处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审查完成后向磋商小组出具资格审查报告。由磋商小组对资格审查合格的竞标人进行评审（符合性评审和详细评审）。

1. 竞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只对资格审查通过的磋商文件进行评审。

2. 具体评标程序如下：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评审表因素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标准	竞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竞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竞标文件签署、份数	竞标文件签署：盖章、签字（或盖章）按要求签署。涂改处加盖竞标人单位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电子签章）。 竞标文件人数：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开标一览表和电子竞标文件文档光盘（或U盘）壹份。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格审查标准	一般资格条件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提供资料；

		②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特殊资格条件	无
响应性评审	竞标范围及内容	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期	抚育期壹年。
	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的要求。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竞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注：（1）审查项为“有效”的打“√”，审查项为“无效”的打“×”；

（2）凡全部符合以上情形的，结论均为有效，凡出现一种与以上情形不符的，结论为无效。

（3）递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由采购人对竞标人进行身份验证，以验明其合法身份，由评标专家对竞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及响应性评审标准，以验证其合法身份。

（4）开标一览表单独打印一份与磋商文件电子档密封在一个文件袋中。

3、竞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竞标人串通竞标，其竞标无效：

- （1）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竞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竞标人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竞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竞标无效：

- （1）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的；
- （2）竞标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竞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竞标人参加开标会代表应出示的证件不齐或证件无效的；
- （7）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竞标文件的澄清在评标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竞标人对其竞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竞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竞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竞标的组成部分。

6、采购失败的情形：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失败。

- （1）按时递交竞标文件或经评审合格的竞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竞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7、无效竞标：评标过程中，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 (2) 响应文件没有竞标竞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
- (3) 竞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单独提供开标一览表的；
- (4) 响应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 竞标人以他人的名义竞标、串通竞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竞标的；
- (6) 竞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竞标保证金或者竞标保函的；
- (7)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 (8) 竞标人报价高于最高竞标限价的。
- (9) 竞标人参加开标会代表应出示的证件不齐或证件无效的。

8、质疑与回复

8.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竞标竞标人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的，可以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署名加盖单位公章，同时将需要澄清的内容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网站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网站回函各竞标竞标人。竞标竞标人在收到澄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以文件形式 送到采购代理机构给予确认。不予确认的竞标竞标人将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内容无异议。

8.2在规定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疑问的，将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无异议；在规定的时间内之后提出的疑问，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8.3竞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其视为无异议。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竞标人。

8.4. 除非依本须知第8.1规定的有必要时或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则按以下规定：

8.4.1. 在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8.4.2. 潜在竞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潜在竞标人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8.4.3. 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竞标人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8.5 澄清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内容以 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内容相矛盾时，以最后

发出的通知、纪要或文件为准。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9.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竞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9.2. 竞标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或补充的方式：招标人将在竞标截止时间 5日前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内容在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上公布，竞标人自行登陆系统查阅或下载。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或补充内容未能保证在递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5天（日历天）前，招标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延长长时间将通知所有竞标人。

9.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修改或补充内容为准；当前后发出的修改或补充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或补充内容为准。

10.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法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竞标文件，按照本章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磋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磋商报价低的优先；磋商报价也相等时，两个成交候选人并列推荐，最终由采购人自行确定。综合评分表具体如下：

(一) 价格分评分记录表（20分）：

序号	评审项	分值	评分依据
1	价格分	2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依据各有效竞标供应商中最低的竞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竞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评标价）×100×20%。 评标过程中，不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计算结果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若竞标人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则该竞标人报价按零分计算。 （评标价的计算是以竞标报价为基础，按照“采购公告 15.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进行计算，最终得出的就是评标价）

(二) 商务标评分记录表 (30 分) :

序号	评审项	分值	评分依据
1	项目管理机构	18 分	<p>(1) 项目管理机构:</p> <p>①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同时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p> <p>②除项目负责人外, 配备的项目管理人员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有一个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p> <p>(2) 根据黔建建通【2018】33 号要求: 投标人响应“在劳务用工中优先使用当地或全省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助力脱贫攻坚的承诺”作为得分审查条件, 并在评标标准和办法中单列 20 分的承诺用工分值, 具体为: 使用 1~3 人的得 3 分; 使用 4~5 人的得 4 分; 使用 5 人 (不含 5 人) 以上的得 5 分; 未承诺的不得分。</p> <p>(3) 投标人在助力脱贫攻坚中得到相关部门表彰的得 5 分 (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p>(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3 分。</p>
2	业绩	10 分	提供类似森林抚育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 1 个得 5 分, 2 个得 10 分, 未提供不得分。
3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	2 分	投标文件的编制满足政府采购文件要求, 图表和字迹清晰, 排版及装订整齐不零乱的得 2 分, 否则得 0 分。

(三) 技术标 (施工组织设计) 评分记录表 (50 分)

序号	评审项	分值	评分依据
1	组织实施方案	20 分	根据割灌除草、修枝、剩余物处理等的组织实施方案进行评审, 切实可行、内容完整、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20~12 分; 一般的得 11~4 分, 差的得 3~1 分, 缺项得 0 分。
2	工期保证措施	15 分	工期保证措施切实可行、内容完整、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5~10 分; 一般的得 9~4 分, 差的得 3~1 分, 缺项得 0 分。
3	安全、文明及环保措施	10 分	安全、文明及环保措施切实可行、内容完整、满足相关要求的得 10~6 分; 一般的得 5~3 分, 差的得 2~0 分, 缺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承诺	5 分	售后服务承诺细致, 服务响应及时, 有详细服务计划的得 5 分, 一般得 2 分, 差得 1 分, 缺项得 0 分。

1、详细评审

1.1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磋商文件, 由磋商小组按评标办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 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每个竞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3 磋商小组发现竞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竞标报价, 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 使得其竞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应当要求该竞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竞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由磋商小组认定该竞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其竞标作无效标处理。

2、竞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竞标人对所提交竞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竞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竞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竞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 磋商小组对竞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竞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评标结果

3.1 磋商小组按照竞标人综合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2个工作日内确认成交竞标人。

3.4 成交公告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网站进行公告。

五、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竞标人的资格条件和竞标人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竞标人的磋商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竞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竞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5 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竞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6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竞标人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六、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3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竞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竞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竞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4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5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竞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磋商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款式（仅供参考）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苗木养护期：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_____。

四、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或总价合同形式。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其中：

.....

六、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其他：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竞标函及竞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式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

签字或盖章，以非法人分公司名义签订的合同无效。

八、承诺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在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

第四节 合同附件格式

.....

第五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中龄林抚育位于金鼎山国有林场台鼓山工区，抚育面积 3000 亩，共计 12 个小班。抚育对象为上一轮退耕还林及周边林地，优势树种为杉木、阔叶树种组等，目前密度竞争不突出，林相结构及林分生产生态效能制约主要问题是杂灌覆盖、自然整枝不良，部份林木处于杂灌挤压状态，因此设计割灌修枝综合抚育，通过割灌修枝可改善林分卫生，并促进林木生长。

（一）抚育期限及进度控制

抚育期为壹年。

完成区级森林抚育技术培训并落实至实施单位，与之签订施工协议，实施单位组织施工队伍，并同时开展抚育工作，区级自查采取抚育作业小班完成一个，检查一个的方式，加强抚育作业中间管理，及时纠正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

（二）割灌除草

在林分郁闭前或者郁闭后，当灌草总覆盖度达 80%以上，灌木杂草高度超过目的树种幼苗幼树并对其生长造成严重影响时，进行割灌除草，割除抚育树种幼苗幼树周边 1 米左右范围的灌木杂草，避免全面割灌除草，同时进行培埂、扩穴，以促进幼苗幼树的正常生长。割灌除草必须综合考虑防止水土流失、促进天然更新、保护生物多样性等原则，科学设计抚育方式和强度，保护珍稀物种，保留天然更新目的树种的幼苗和幼树，并在春夏季节作业。

采取割灌除草抚育后的林分应当达到以下要求：

- 1、影响目的树种生长的杂灌杂草和藤本植物全部割除；
- 2、割灌除草施工应注重保护珍稀濒危树木、林窗处的幼树幼苗，以及林下有生长潜力的幼树幼苗。

（三）修枝

修枝的对象主要为病虫害侵染的病弱枝、干枝、枯梢等，对影响干形的侧枝和重叠枝也一并剪除，以提高木材质量，加大树干饱满度，提高防护功能；改善林内通风和光照条件，促进林木生长，减少树冠火灾、雪压和风害的发生程度，防止病虫害发生。修枝于春季 2-3 月进行，采取平切法，修枝时要求切口平滑，防止撕裂树皮，以免影响林木生长。主要是除去树冠下部已枯死或濒临枯死的枝条及部分活枝，修枝起始径阶 6 厘米以上，强度控制幼树不超过树高的 1/3。工具主要使用油

锯、手锯、剪刀、斧子等。

采取修枝抚育后的林分应当达到以下要求：

- 1、修去枯死枝和树冠下部 1-2 轮活枝；
- 2、幼龄林阶段修枝后保留冠长不低于树高的 2/3、枝桩尽量修平，剪口不能伤害树干的韧皮部和木质部；
- 3、中龄林阶段修枝后保留冠长不低于树高的 1/2、枝桩尽量修平，剪口不能伤害树干的韧皮部和木质部。

（四）剩余物处理

按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环境保护等要求，将剪除的病枝、干枝、枯梢等作业剩余物和林区内的病腐木及死树及时采取堆集、平铺的方式予以处理，以减少森林火灾和病虫害传播的隐患。抚育剩余物处理应当达到以下要求：

- 1、及时将可利用的木材运出作业区，并清理剩余物。抚育剩余物可采取运出或平铺在作业区内，或按一定间距均匀堆放在作业区内等方式处理；有条件时，可粉碎后堆放于目标树根部鱼鳞坑中。坡度较大情况下，可在目标树根部做反坡向的水肥坑（鱼鳞坑）并将抚育剩余物适当切碎堆埋于坑内。
- 2、对于感染林业检疫性有害生物及林业补充检疫性有害生物的林木、抚育剩余物等，应全部清理出作业区，集中烧毁，或集中深埋。

（五）质量控制

抚育施工前完成辅助工程设施及生产与生活资料的准备，人员组织，并在现场统一操作方法。承担抚育任务的单位或个人（林场、集体经济组织、个人等森林经营主体）在完成抚育作业任务后，向县级林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由区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人员进行现场检查。抚育作业小班完成一个、检查一个，加强抚育作业中间管理，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所有作业小班抚育完成后，出具最终验收结果。

第六部分 竞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_____ (项目名称)

竞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_____

竞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年 月_____日

目 录

竞标人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及内容自拟目录编制磋商文件

一、竞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1.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竞标，我方完全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的竞标报价为大写：每亩：_____元（¥_____元），总报价：_____元（¥_____元）。

2. 服务期：

3. 质量标准承诺：

4. 竞标有效期：

5. 递交资料：竞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开标一览表 份。电子光盘或U盘 份。

6. 相关承诺

（1）本竞标报价在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有效。

（2）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3）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竞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5）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6）本竞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竞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报价	每亩报价（元）	总报价（元）
服务期		
质量标准承诺		
项目负责人		
优惠条件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是否享受“采购公告 15.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 的政府采购政策” (填写“是”或“否”)		
备注		

注：开标一览表须单独打印一份与磋商文件电子档密封在一个文件袋中，用于开标时唱标用。没有单独提供的为无效竞标，开标一览表价格应与“竞标函”中竞标总价一致，如不一致，以竞标函金额为准。

竞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 标 人： ____

单位性质： ____

地 址： ____

成立时间： _年_月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____性 别： ____年 龄： ____职 务： ____系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标人： 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月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姓名）系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项目名称）竞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60 日历天。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竞 标 人：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五、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竞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 话	
组织结构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专业员人数			
经营范围			
备注			

六、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

2、在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本公司的信息，无相关违法失信行为，提供相关截图；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应的声明函（格式附后））；

（备注：竞标人应确保上述证明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都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一) 关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资格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

(5)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竞标文件作无效竞标文件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竞标人（盖章）：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

日期：年 月 日

(二) 关于竞标资格的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竞标活动；现就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第1.4.4款的情形说明如下：

- (1) 我公司____ (填：是/不是) 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 (单位)；
- (2) 我公司____ (填：是/不是)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
- (3) 我公司____ (填：是/不是) 被责令停业；
- (4) 我公司____ (填：是/不是) 被暂停或取消竞标资格的；
- (5) 我公司____ (填：是/不是)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 我公司在最近三年内____ (填：有/没有) 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特此声明

竞标人 (盖章)：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____

日期：年 月 日

(三)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的

声明书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近三年企业信誉良好，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及市场违法违规不良行为记录；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竞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竞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无任何不良记录

(自行提供相应声明函)

七、竞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我方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我方为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我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我方为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我方参加__（采购人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货物采购活动，提供我方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竞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字或盖章）

日期：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我方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我方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我方参加___（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设备采购活动提供我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竞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字或盖章）

日 期：

十、企业类似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地点	
合同内容	
合同主要内容描述	
合同价格	
服务期或工期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备注	

注：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每张表格只填一个项目

十一、项目管理机构

房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职称	执业资格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2	技术负责人					
3	技工					
4	技工					
5	技工					
					

注：附职称证、技工证、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项目管理人员应为竞标人单位人员，否则由竞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十二、竞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十三、施工组织设计

- 1、组织实施方案
- 2、工期保证措施
- 3、安全、文明及环保措施
- 4、售后服务承诺

二次报价记录表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竞争性磋商会议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人经请示公司领导同意并代表本公司对（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做出最终报价（人民币）如下：

每亩报价（元）	总报价

相关补充说明：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注：竞标人需单独打印“第二次竞标报价表”，竞标人盖章签字后报价表中的数据在开标现场用手写方式填写。